**2020-2021学年第二学期硕士研究生期末考核要求**

各相关学院：

为做好本学期研究生课程期末考核工作，根据学校《研究生课程教学、考核和评价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，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总体安排及要求

1、公共课的考核由研究生院组织，专业课的考核由开课学院组织。研究生课程教学于17周结束，考核工作须在2021年7月2日（含2日）前结束。研究生学习的所有课程都必须进行考核。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种，原则上公共学位课须进行考试，专业课考核形式以培养方案规定为准，选修课可选择考试或考查方式，考查可采用课程论文、调研报告、社会实践等形式。

2、在疫情常态化情况下，每场考试必须设置两名监考员，务必贯彻落实学校各级疫情防控工作指示。监考员需检查考生口罩佩戴情况，保证每场考试安全平稳有序推进。

3、为加强考风考纪，研究生院将组织人员进行公共课考场巡视，各学院安排公共课考场监考员（单场考试为两名），并于2021年6月23日前将名单报研究生院。各学院应做好专业课考试的组织和考场巡视工作。学生应严格遵守《考试工作管理办法》，出现违规行为的，按《学生违纪处分办法》进行处理。

4、任课教师应加强对考勤的检查，考核前对不符合参加考核条件的研究生如实上报研究生院和学院，并在教学情况表上注明研究生不能参加考核的原因。

5、为规范考试试卷命题，命题一般要求由课程负责人承担。命题人员是试卷质量的第一责任人，鼓励集体命题。每门考试课程要求命制题量相当、题型相同和内容雷同度不超过20%的A、B卷，并附评分标准。

6、国际研究生期末考核参照本通知要求执行。

二、公共课考核

1、命题安排

（1）公共课一般以考试方式进行，可采取开卷笔试、闭卷笔试、口试加笔试等不同形式。命题完成后，教师将试卷电子稿、考试安排表（附件1）和试卷纸质稿（在背面签字）一并于2021年6月18日前交至东校区行政楼（明达楼）317办公室。考试试卷由研究生院从A、B卷中随机抽取、统一印制并封装后下发给监考教师。

（2）考查课程。命题完成后，任课教师将考查要求、评分标准（参见附件3）电子稿于2021年6月18日前发送至02984@zjhu.edu.cn。

2、考试时间和时长：公共课开考时间为第18周周二（2021年6月29日），闭卷考试时长一般为100-120分钟（在试卷上注明），开卷考试时长由任课教师根据考核内容需要确定，考试时间和时长由课程负责人确定后报研究生院备案。命题教师应注意把握试卷难度和容量，保证绝大部分学生在考试结束前15分钟左右完成主要答卷为宜。

3、考试内容：使用统一教学大纲的课程必须采用统一试卷。试题类型不作具体要求，可根据考试科目特点选择和组合各类题型，命题应包含对研究生创新思维能力和综合能力的考核，采用应用型、开放式综合知识与素质测试。每份试卷最后都要由相关课程负责人或学院负责人对试卷的容量、难易程度、格式等进行审核后上交。

4、成绩评定：试卷满分分值应为100分，平时成绩和考试成绩均以百分制计算，总成绩60分为及格，平时成绩在总成绩中的比重应在30%内掌握。

5、试卷格式：采用学校统一规定的硕士研究生期末考试试卷格式（见附件2）。

三、专业课考核

1、专业课考试：专业课按照培养方案要求需进行考试的，考试时长、考试内容、成绩评定和试卷格式等参照公共课考试进行，考试时间由各学院确定后报研究生院备案。命题教师将试卷电子稿、考试安排表和试卷纸质稿（在背面签字）一并于规定时间交学生所在学院相关部门。考试试卷由各学院相关职能部门从A、B卷中随机抽取、统一印制并封装后下发给监考教师。

2、专业课考查：专业课按照培养方案要求为考查的，可采用课程论文、调研报告、社会实践等形式进行，任课教师确定考查具体形式后应提前报学院备案。考查成绩满分分值为100分，平时成绩和考试成绩均以百分制计算，总成绩60分为及格，平时成绩在总成绩中的比重应在30%内掌握。

3、各学院专业课考核，如采用考试形式进行，须在排考后整理形成《考试安排表》，于6月18日前报研究生院。

四、成绩录入与材料归档

1、成绩录入。登陆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管理信息系统（http://192.168.22.75: 8080/jsp/login.jsp）后，点击左侧导航栏下教学管理-成绩管理进行成绩录入，开放时间为2021年6月30日-2021年7月12日，请任课教师在规定时间内录入成绩。

2、考试、考查课程材料归档（纸质和电子稿各一份）。考试课程归档材料包括试卷及评分标准、考生成绩登记表、试卷分析报告和考场记录表等；考查课程归档材料包括课程考查要求及评分标准、学生课程论文或报告、考生成绩登记表和考查结果分析报告等。研究生公共课课程考核归档材料在考试结束后1周内交学校研究生院，专业课课程考核归档材料在考试结束后1周内交所在学院。

3、其他注意事项：命题时请尽量避免与近三年考题重复。尽量避免出现课本上的原题，特别是杜绝下列现象：划定课本上若干个题目直接考其中部分。严格试题保密制度，严禁出现泄题、漏题现象。一旦出现，学校将对相关单位和人员做出严肃处理。

研究生院

2021年5月28日

附件：

1、2020-2021学年第二学期硕士研究生期末公共课考试安排

1. 湖州师范学院研究生期末考试归档材料
2. 湖州师范学院研究生期末考查归档材料
3. 研究生期末考试考场须知